

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49号），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5月18日起向合格投资者推介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本专项计划”），发售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简称“资产支持证券”）。

经过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的参与资金为692,1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中的金额已经达到《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目标募集金额，本专项计划于2018年5月31日正式成立。



一、本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产品序列	预期到期日	发行规模	面值	还本付息方式
		(亿元)	(元)	
优先 A-1 级	2019 年 6 月 26 日	1.50	100	利息：每季度；本金：按季过手偿还
优先 A-2 级	2020 年 6 月 29 日	1.58	100	
优先 A-3 级	2021 年 9 月 27 日	1.95	100	
优先 B 级	2022 年 3 月 28 日	0.88	100	
次级	2022 年 3 月 28 日	1.011	100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偿付完毕后，剩余专项计划资产原状分配给国药租赁
信用评级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优先 A-1		

	级、优先 A-2 级、优先 A-3 级的评级均为 AAA 级, 给予优先 B 级的评级为 AA+级, 次级不做评级
销售对象	由合格机构投资者认购, 优先级认购金额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托管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流动性安排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可以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交易

二、备查文件

- 1、《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 2、《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
- 3、《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
- 4、《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
- 5、《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
- 6、《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 7、《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
- 8、《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计划说明书》
- 9、《关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 10、《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评级报告》
- 11、《国药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现金流预测审核报告》

12、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3、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4、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17

层

联系人：李志远、刘思遥、宋子恩

电话：010-88091798

传真：010-88091796

网址：www.chinalions.com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31 日